

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能源汽车故障检修实训室建设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XS20250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新能源汽车故障检修实训室建设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1.5万元, 招标人为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新能源汽车故障检修实训室建设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新能源汽车故障检修实训室建设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新能源汽车故障检修实训室建设: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8-29 09:00到2025-09-05 17:00

获取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19 09:3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9-19 09:30

开标地点: 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舜淮府第2号楼一楼3单元-101)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能源汽车故障检修实训室建设已经批准, 项目业主为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新能源汽车故障检修实训室建设进行公开招标, 请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按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5年9月1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XS202502

2、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故障检修实训室建设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51.5万元

5、项目地点：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内

6、采购需求：新能源汽车故障检修实训室建设，主要包括纯电动车身电器系统实训台、驱动电机控制系统检测与维修实训平台、新能源汽车教学平台，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招标活动。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8月29日至2025年9月5日9：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招标文件获取地点：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舜淮府第办公楼8楼815室）。

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一套装订成册。

（1）授权委托书（格式不限，注明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

（2）经办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投标人必须保证提供资料属实，如有虚假，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采购文件售价肆佰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9月19日09:30（北京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将被拒收。

2、开标时间：2025年9月19日09:30（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舜淮府第2号楼一楼3单元-101）。

六、公告发布期限

1、公告发布期限：自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公告发布媒介：本项目在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官网
(<http://www.xzcit.edu.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上发布。

七、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询问和质疑

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1.2 质疑和投诉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1.3 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质疑接收人：夏菲 联系电话：0516-85610680

地址：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

2、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即“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公告”的附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及附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3、终止招标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

九、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徐州市鼓楼区襄王路1号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方式：0516-857826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

项目联系人：夏菲

电话：0516-85610680

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9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 徐州市鼓楼区襄王路1号
联 系 人： 周老师
电 话： 0516-8578268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泉山区软件园路2号
联 系 人： 夏菲
电 话： 0516-85610680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夏菲（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